

XUEAIYIZONG XUEAIYIZONG XUEAIYIZONG

血癌疑踪

[美]罗宾·库克 著

于丹 译

江西人民出版社





血癌疑踪

[美]罗宾·库克 著 于丹 译
江西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七年·南昌

血癌疑踪

〔美〕罗宾·库克 著

于丹译

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昌市新魏路)

江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江西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2.875 字数24万

1987年11月第1版 1987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710

统一书号：10110·519 定价：2.10元

ISBN 7—210—00076—3/1·29

序

苯的有毒分子在骨髓里积聚。化学异物随着血液在狭窄的骨髓间汹涌突进，一直到达组织的娇嫩末端。就象游牧人野蛮的军队杀进罗马城一样。当然，其灾难也大抵相当。本来是用于造血的骨髓的精巧结构，职能全被入侵者毁于一旦。

凡被苯侵入的细胞全都受损。苯分子剥蚀细胞膜，就象钢刀切黄油一般。无论是红细胞，还是白细胞，无论老少无一幸免。较少侵略者涉足的某些细胞运气则好些，细胞内的酶尚能抑制入侵的化学药物。而在其它细胞里，大部分细胞壁都是几乎立即就被吞蚀一空。

几分钟之内，富集的苯能使其有毒分子猛增到成千个，突进到骨髓核心——结构精细的干细胞（初级细胞）。那各个单门独户的单元正是血液循环的源头——它们的活动能力是几亿年来生物进化的活证。这里无时无刻不在展现生命的奥秘，任何最大胆的科学幻想与之相比都

要逊色。苯分子肆无忌惮地冲入这些繁忙的再生细胞，打断了脱氧核糖核酸分子的正常替换工作。大部分细胞在突如其来的打击之下停止生命的进程，或者，被抛出那神秘的生命控制中心，沦落为狂乱的疯子，横冲直撞直至精疲力竭死亡为止。

新鲜血液的反复冲刷可驱逐入侵的苯分子，而后骨髓功能就可复原，但干细胞除外。这种细胞数年之久辛勤工作，已培养出大量的白细胞后代，它们的职责，令人啼笑皆非，原是帮助肌体抵御异族入侵的。但苯一渗入到这些细胞核，就破坏了脱氧核糖核酸分子中的极其特殊的部位，虽则，它们表面仍然完好。也许这种分子干脆死了还好，因为它的复制与成熟之间良好平衡全都被破坏了，这受损的细胞快速分裂产生带有同样缺陷的后代。它们不再听从那神秘的控制中心的命令，不再是正常的白细胞了。相反，它们飞速地繁衍自己的变种。（尽管）在骨髓里它们的外表显得正常，但是实际上与其它白细胞不同。本来要有的那表面膜层失去了，因此以极其贪婪的速度吞食营养，它们成了脑灌肠肥的居家寄生物。

二十次的重复分裂，这些无法无天的细胞可以达到一百万。到第二十七次分裂时，其数量可达十亿，而后它们就无拘无束地不断离开自己的聚居所。起初，参加血液循环的只有一小滴病细胞，接着成了不绝的溪流，最后如决堤的洪峰。这些细胞在人体内迫不及待地建立起自己的给养基地。到第四十次分裂时，它们的数目已高达万亿。

这才是入侵的开始。急性骨髓再生障碍白血病开始出现在一个妙龄小姑娘身上。十二月二十八日，在她十二岁生日后的两天。她名叫米歇尔·马特尔。而她除了知道自己发烧以外，还什么也不明白。

第一章

新罕布什尔州沙佛特斯比利地区寒冷的大地上，又一个阴冷的一月早晨蹒跚来临了。冬日的天空渐渐发白，黑夜勉勉强强退去，平淡无奇的灰白云朵开始露出。空气中弥漫着的潮气随时提醒人们，大西洋就在他们的东面。

沙福斯堡城的苍老红砖楼房沿着包托马克河七零八落地分布着，看起来象个幽灵的巢穴。这条河是城镇赖以生存的命脉；它从北面白雪覆盖的白山上流出，一直奔向东南部的大海。流经城镇的平稳流水被崩溃的堤坝和废弃不用的水车搅乱了。河岸上，绵延不断的一个方块又一个方块的厂房，现在已空空如也，然而却令人回忆起昔日的繁荣时代：当初英格兰州的纺织厂可是纺织业的中心。在城镇的最南端，大街的顶头，那最后一栋砖房现在是一家化工公司——再生橡胶公司，专门处理废橡胶、塑料和聚乙烯醇纤维。一股股苦辣的灰烟从笔直的烟囱中吐出，与云朵融合。周围弥漫着橡胶和塑料烧后的令人窒息的恶

臭。厂房周围散布着大量的废弃橡胶胎，象是由大恶魔扔下的小物件。

河流在城南穿过一片起伏不平、林木繁茂的丘陵，间或点缀着白雪覆盖的草地，草地上还有三百多年前移民穴居者用石头砌的围墙。离城南六英里外，包托马克河懒洋洋地转向东方，形成一片田园牧歌式半岛，六英亩左右。半岛中央有一个浅湖，与河相连。湖后的小山峦顶上有一栋镶着白边的维多利亚式的农场小屋，人字形屋顶带着俗气的装饰。长长的弯曲车道由橡树和枫树围绕着，一直向下朝南连着通向马萨诸塞州的301号州际公路。这栋房子的北面二十五码左右有座空空洞洞的库房，久经风吹雨打，掩藏在常青的灌木丛中。池塘边上的沙堆上有一所模仿大房子的模型小屋，是带盖的旋转游戏小屋。

一派优美的新英格兰风景。除了那惨淡的细节：池里见不到鱼影，池周六英尺之内寸草不生之外，简直就是一幅挂历上的一月风景画。

山上的白房子里，晨光透过网格窗帘。查理斯·马特尔被渐强的晨光从熟睡中唤醒。他向左侧翻过身去，沉湎于两年来失落了的满足之中。终于，秩序和安全感又回到了生活之中，他原以为这些情感早以随着他的第一个妻子身患淋巴瘤之时而永远消失了。她是九年前去世的，给查理斯留下三个幼小的孩子。生活变得难挨难耐了。

但是，这一切终于逝去了。可怕的创伤已经慢慢地康复。使查理斯惊异的是，空虚也不难填补。两年前，他再

次结婚了，但他对自己的生活能改善到什么程度却一直忧心忡忡。当然，集中精力工作，安排日常家庭生活等要比论证新生活是否满意容易些，这可是衡量幸福的最敏感之处。但是，凯瑟琳，他的新妻子，以其快乐而善良的天性，轻而易举地解决了。与凯瑟琳见面的第一天，查理斯就爱上了她，五个月后，他俩就结婚了。两年的共同生活更加深了他对她的挚爱。

暮影渐褪，查理斯现在可以看清熟睡着的妻子那安静的身姿了。她平躺着，右手舒适地搁在头上。她看起来根本不到三十二岁，这使他俩在年龄上显得悬殊更大。查理斯四十五岁，并且明白自己看起来正相当，但凯瑟琳的外貌却象二十五岁一般。查理斯侧身倚着肘弯子，凝视着妻子的娇容。从她额前动人的发际开始，追寻棕色秀发如何散落在双肩。沐浴在晨曦中的面庞，在查理斯眼中是那么娇艳迷人，她的轻微起伏的鼻线使查理斯甚至可以观察到她呼吸时鼻翼的扇动。他看着她，心中洋溢着快慰和无忧无虑。

他看了看钟，离闹钟响还有二十分钟。他轻松地又躺到柔软的羽绒被中，搂住妻子，为自己的好心情而略有点惊奇。他甚至盼着快点到研究所去上班，试验进展得越来越快。他体验着激动情绪的撩拨。如果，真的由自己，查理斯·马特尔，从新泽西州蒂尼克来的那个不起眼的男孩子，攻克了解释癌症奥秘的第一步那又会怎么样呢？查理斯明白，这种可能越来越有可能成为现实。但由于命运安

排，他原不是接受过正规研究教育的科学家。当他的前妻伊利莎白病倒时，他只不过是专门治疗过敏症的内科大夫。她病逝之后，他放弃了盈利极好的开业诊所，而进威堡葛尔研究所当研究员。这是他对她的死的反映，尽管不少同事都劝告他，改变职业并不能解决问题，对付新环境很不容易。

凯瑟琳感觉到丈夫醒了，转过身来，发现自己被紧紧拥抱着。她睁开双眼，睡意全消，她看着查理斯，笑起来了。他显得象个不谙世事的小鬼头。

“你那个小心眼里在转什么念头呢？”她笑着问。

“我刚才一直观察你呢。”

“太好了！我相信你看到我最漂亮的时候啦。”凯瑟琳说。

“你看起来骄横得不可一世，”查理斯把她的浓密的秀发往后掠去，逗着她。

查理斯更加清醒了。她觉察出他的需要，开始用手轻抚他……

他们沉落到激情和温柔之海深处，这时，冬天的第一阵雪花正飘然降到墙根下。闹钟响了，新的一天开始了。

正当米歇尔梦见与父亲一起穿过田野时，听到了远方传来的凯瑟琳的呼唤声。米歇尔不想予以理睬，但声音不断地传来，她觉得有只手放在肩膀上，她转过身来，凯瑟琳正对着她微笑。

“该起床啦，”继母高高兴兴地叫她。

米歇尔觉得自己醒了，深深地吸了口气，朝继母点了点头。她夜里睡得不好，怪梦使她浑身汗淋淋的，她在被子里觉得热，于是把被盖全掀开了。好几次她都想到爸爸床上去，要是爸爸一个人睡的话，她早就去了。

“宝贝，你脸上发红，”凯瑟琳掀起帘幕看着她说。她俯下身来，摸了摸米歇尔的额头，额头很烫。

“我想你又发烧了，”凯瑟琳用同情的声调说，“你觉得不舒服吗？”

“没有，”米歇尔很快回答。她不想再生病。不想留在家里而不去上学。她想起来，做橙汁，这早已是她负责的事。

“我们最好还是量一量体温吧，”凯瑟琳说着，走进隔壁的卫生间。她一面上下挥动着体温表，一边检查它。

“只要一会儿就行，让我们来确定一下。”她把体温表放进米歇尔口中，说：“放在舌头下，我催男孩们起床后就回来。”

门才一关上，米歇尔就把温度表从口中取出。就是这么一会儿的工夫，水银柱已上升到三十八度。她自己也知道在发烧。双腿疼痛，胃也疼，她又把体温表放回到嘴里。躺在床上，她可以看到窗外，一直看到查理斯用冰块替她盖的小小玩具小屋。那屋顶已盖上一层新雪，寒冷的景象使得她一阵战栗。米歇尔希望过春天，她盼望着在那奇妙的小屋里度过懒洋洋春天的日子，那时，只有她和爸

爸两人。

门打开时，十五岁的杰·保罗早已醒了，正双手撑着扒在床上读物理书。他的头后有一个带小钟的半导体，正在播放滚石乐。他身穿着凯瑟琳送的圣诞礼品——一件带蓝滚条的红法蓝绒睡衣。

“你可以在二十分钟时起床，”凯瑟琳快活地说。

“谢谢，妈妈，”杰·保罗笑眯眯地回答。

凯瑟琳没有回答，她俯下身去，她心软了。她想扑上去，用双臂搂住他。然而她忍住了。她知道，马特尔家的人多少都有点不喜欢身体的直接接触。那是在共同生活初期，使她觉得难于理解的。凯瑟琳的老家在波士顿市的意大利北角，那儿的人们对于抚摸和拥抱很习惯。尽管凯瑟琳的父亲是拉脱维亚人，但凯瑟琳十二岁那年，他就离家出走了，因此没受到他的任何影响，她仍然觉得自己是百分之百的意大利人。“吃早饭时见，”她只说了声。

杰·保罗知道，叫她妈妈使她很高兴，凯瑟琳愿意当妈妈。要得到她的温情和关注真是太容易了。杰·保罗一直在忙碌的父亲管教之下，觉得自己与哥哥乔克，小妹妹米歇尔相比之下是一个无关紧要的角色。以后，凯瑟琳正式领养了乔克、杰·保罗和米歇尔。如果凯瑟琳喜欢，杰·保罗哪怕称她作“外婆”都不在乎。他觉得自己爱凯瑟琳就象爱亲生妈妈一样，当然，要是能回忆得起来的话，毕竟，她去世时，他才六岁呀。

凯瑟琳的手刚刚碰到乔克时，乔克的眼睛闪了一下，但他的头在枕头上没动，仍然装睡。他知道如果再装一会儿，她会再来碰他的，会更用力一些。乔克今年十八岁，已在东北大学一年级学了半年了。他学得不太好，正担心期末考试。说不定要大难临头哩，至少，除了心理学以外，其余的都够戗。

“十五分钟后起床，”凯瑟琳说，抚弄着他的长发，“你爸爸想早点儿到试验室去。”

“屁，”乔克低声答着。

“小查理斯！”凯瑟琳努力使自己的声音显得更厉害些。

“我不起床。”乔克把枕头从凯瑟琳手中夺去，挡住自己。

“哦，你会起来的，”凯瑟琳边说，边使劲拉开被子。

乔克的只穿着内裤的身子露了出来，在清晨的空气中觉得有些冷。他跳起来，拉过毯子裹着自己，“我告诉过你决不要这样做的。”他说着，怒气冲冲。

“我也告诉过你的：把你们更衣室里说的脏话留在更衣室内。”凯瑟琳说，没有理会乔克声音中的那股忿气。“十五分钟！”

凯瑟琳转身走出房去。乔克的脸由于失望而涨得通红。他看着她下楼到米歇尔房间去。她身穿一件从跳蚤市

场买来的古式丝睡袍。深桃红色，与她的肤色甚为相配。乔克能够毫不费力地想象出凯瑟琳赤裸着身子的模样。要做他的母亲，凯瑟琳实在还太年轻了些。

他站在门旁，勾住门边，使劲“砰”地一声带上门。只不过因为爸爸要在八点前到试验室去，他就得象该死的种田人一样在破晓时起床。好一个了不起的科学家！乔克抹着脸，边盯着床头那本书《犯罪与惩罚》。昨天大半个晚上的时间都消费在那本书上。它与功课无关，可能正是为此吧，他爱读它。他本应该复习化学的，化学几乎就要“覆灭”啦。上帝，万一他真考坏了，他会说些什么呢！当乔克没考上查理斯的母校——哈佛大学时，他发了一通那么大的脾气。如今，万一他的化学……化学可是查理斯的专业呀。

“反正我也不想当什么该死的大夫，”乔克边嘟囔着，边套上肮脏的牛仔裤。他自豪的是那裤子从没洗过。在卫生间里，乔克决定今天不刮胡子，他说不定倒想留一留胡子哩。

查理斯在刮脸，十年来他所增添的十五磅体重可真给这件紧裹在身上的毛巾衣添光彩。他脑中设法将近来与研究项目有关的大量事实分类理清。生物免疫学所牵涉到的错综复杂总是使他又惊又喜，尤其是目前正当他认为关于癌的某些真正答案已是垂手可得之际。从前，他也如此激动过，也失败过。他知道。但是现在，他的结论是建立于

多年痛苦的摸索之上，并且有许多可观的事实作依据。

查理斯开始安排一天的工作。他打算从带有遗传乳腺癌鼠的新HR 7 菌种开始。但愿能制造动物对于自身癌肿块的“过敏”，在查理斯看来，这结果正一天天地临近。

凯瑟琳打开门，从身边挤过。她把睡袍从头上拉出，钻到淋浴蓬头下。水和蒸汽从浴室隔帘里透出。片刻过后，她把隔帘拉开，探头叫查理斯。

“我想应该带米歇尔去找一个名符其实的大夫看一看，”她说完又缩回到隔帘后。

查理斯停止刮胡子，努力不让自己显出对“名符其实的大夫”这说法的不满。这是个敏感的话题。

“我一直以为嫁给大夫至少能使全家获得医疗上的保证，”凯瑟琳在隔帘那一面叫道。“可是我错了！”

查理斯装出忙乎劲，检查着自己刮了一半的脸，注意到自己的眼睑有点虚肿。他想避免争吵。“医疗问题”可以由他们自己在二十四小时内解决的概念已被凯瑟琳抛弃了。她那刚刚苏醒的母性本能对每次感冒，每个疼痛，或每回泄肚都要求由专家处理。

“米歇尔仍然不好吗？”查理斯问。谈细节总是要安全些。

“这不用我来告诉你。那孩子已经病了好几天了。”

查理斯气恼地走过来，掀开隔帘一角，“凯瑟琳，我是研究癌的，不是儿科医生。”

“那么，请原谅，”凯瑟琳说，朝着水仰起脸来，

“我还以为你是医生呢。”

“别引诱我与你争吵，”查理斯说。“这一带现在流感正多。米歇尔染上了流感。总要有一星期左右不舒服，而后就会好的。”

凯瑟琳的头从水蓬头下钻了出来，眼看着查理斯说：“问题是，她不舒服四个星期啦。”

“四个星期？”他问。在这个概念面前，他的工作一下子退避三舍了。

“四星期啦，”凯瑟琳重复了一遍，“我才不会见到一点感冒就惊慌哩。我想最好带米歇尔到儿科医院找威林大夫。另外，我还可以去看看舒赫豪舍家的孩子。”

“好吧。我要去看看米歇尔，”查理斯同意，回到洗脸槽边。四周的感冒可真是够厉害。也许，凯瑟琳夸大了，但最好别问。最妙的是要改变话题。“舒赫豪舍家的那孩子怎么啦？”他们家就在河上游一英里左右的地方。亨利·舒赫豪舍是化学家，是查理斯愿意与之交谈专业问题的少数人之一。他的儿子特德比米歇尔大一岁，但由于生日的巧合，他们在同一个班级。

凯瑟琳从淋浴头下出来，很高兴自己强迫查理斯探望米歇尔的计谋如此成功。“特德已经住院三星期了。我听说他病得很厉害，但从他住院后，我一直没去看过玛奇。”

“诊断是什么？”查理斯把剃刀伸向左鬓角，问道。

“我从没听说过的一种病。是什么弹性贫血，还是其他什么的一种病，”凯瑟琳擦着身子说。

“再生障碍性贫血？”查理斯不相信地反问。

“跟这差不多吧。”

“天哪，”查理斯边说，边朝水槽弯下身去，“那太可怕了。”

“那是什么病？”凯瑟琳不由得大吃一惊。

“得了这种病，骨髓就停止制造血细胞。”

“很严重吗？”

“通常很严重，不好治。”

凯瑟琳的双臂无精打采地垂了下来，她的湿头发象一堆湿墩布。她体验到一种同情掺和着恐怖的心情。“它传染吗？”

“不传染，”查理斯心不在焉地回答。他正努力回忆这种病所带来的种种痛苦。这可不是一种普通的毛病。

“米歇尔和特德常在一起的，”凯瑟琳说，她有点吞吞吐吐。

查理斯盯着她，明白她在乞求保证。“等一等，你不是想说米歇尔可能患上再碍，是吗？”

“可能吗？”

“不，我的上帝。你简直象个医学院学生了。只要听到一种新病症，五分钟之后就以为自己或孩子得了那种病。再生障碍贫血病就象魔鬼一样罕见。通常由于药物或化学物品引起。这是一种中毒或过敏反应。尽管在多数情况下，实际的过程往往发现不了。反正，这种病不会传染，可怜的孩子。”